本市已出台措施鼓励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长、教师流动

校际流动是校长考核重要依据

教育部日前《关于推进县(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的意见》,对师资均衡流动提出新规,要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长、副校长在同一所学校连续任满两届后,原则上应交流。城镇学校、优质学校每学年教师交流轮岗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10%,骨干教师交流轮岗不低于交流总数的20%。青年报记者昨天了解到,师资均衡流动在上海已经开始实行。 青年报记者 刘晶晶

追踪

公办学校校长干两届需换岗

校级正副职、后备干部都要流动

记者看到,根据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办法的第三十四条规定:市教育行政部门应当统筹规划本市教师队伍建设,推动城乡之间、区域之间校长、教师的合作交流与合理流动。

此次教育部出台规定中要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长、副校长在同一所学校连续任满两届后,原则上应交流”,在本市不少区县已有相似的要求。如浦东新区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级正职、校级副职、校级后备干部就被要求纳入流动范围,为其积累多岗位锻炼的经历提供平台。根据规定,浦东新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级正职,在同一学校任职满两个任期,原则上应进行流动。

教育专家认为,此次教育部出台的规定,目的是为了解决城乡、强弱校的师资力量不均衡问题,让城区学校、好学校的校长和教师资源可以流动到郊区、弱校,带动义务教育的全面均衡发展。

提拔时优先考虑流动人员

据悉,上海一直鼓励校长、教师的流动,也有一系列的鼓励措施。比如在评选特级校长时,原则上就要有2所及以上学校任职经历。在选拔校级正职时,原则上要有2所及以上学校任职经历或异校选拔。在提供市名校长后备和各级各类高端培训进修机会时,参加校长流动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对校长的考核、奖励、晋级提拔或校长职级评审时,校际流动情况也是重要依据之一。

不过也有一些家长表示担心,小学、初中的校长在学校理念、学校发展方面的作用毋庸置疑很大,任期两届就换岗,会不会影响原来学校的发展?记者了解到,根据《上海市中小学校校长工作意见》规定,本市中小学校长实行任期制,任期一般三至五年。“大部分校长都是连任的,也就是6-10年,无论对于5年的小学和4年的初中来说,这届校长的发展理念基本都已经能够贯彻得比较成熟了。所以连任满两届进行流动我觉得是比较合理的。”武宁路小学校长孙纳新表示。

流动需重新签订聘用合同

好学校的优秀老师流出之后,会不会出现暂时去薄弱学校,完成晋升后再回流的问题?根据市教委《关于促进义务教育阶段人才有序流动优化人力资源配置的实施意见》,明确规定,纳入人才流动的人员,将与流入学校根据事业单位聘用合同规定重新签订聘用合同;中小学教师跨校申报高级教师职务的,评审通过者也须与新聘学校建立新的聘用关系。这也就意味着,与一般教师跨区县临时支教2至3年后返回原校、编制不变不同,参加人才流动的教师和校长,要扎根到新学校、安心服务,以保证人才流动的效果。

同时市教委还规定,对特级教师、双名工程重点培养对象从郊区学校流向市区学校、从农村学校流向城区学校的情况要予以控制;对特级校长从郊区学校流向市区学校、从农村学校流向城区学校的情况要予以控制。如有此类情况发生,流入学校的所在区县教育局须向市教委备案,以防止“逆流而上”。

■发布厅

《对话市长》开播

本报讯 今晚9:30,上海广播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将推出《对话市长》电视访谈节目,第一位走进节目的是市委常委、副市长艾宝俊,访谈话题是“转型发展中的环境保护”。

本市检察改革试点向纵深推进

本报讯 记者 卢燕 昨天,市检察二分院,闵行、徐汇、宝山区检察院等四家上海检察改革试点单位的试点工作方案全部获得通过。

市检察二分院实行严格的检察官遴选制度,改革后,本院检察官主要从基层院检察官中择优遴选,探索形成分院层面的检察官遴选程序。

闵行区检察院在办案部门大部制下设立若干个主任检察官办案组,形成“横向大部制,纵向扁平化”的专业办案模式。徐汇区检察院制订“实时事中监督”、“积极事后监督”、“探索专业化监督”、“深化社会监督”等制度。宝山区检察院对担任不同办案职责的主任检察官办案组分为刑事检察组、职务犯罪侦查组、诉讼监督组、案件质量监督组四种办案模式。